

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本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8月22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刘娟递交的《辞职报告》。该辞职监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监事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(二) 辞职原因

刘娟个人原因，请求辞去所担任的监事会主席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刘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刘娟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，在此之前，刘娟女士仍按照相关法律、

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刘娟女士在职期间担任公司的监事会主席职务，辞职后对公司日常经营生产活动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刘娟女士辞职报告》。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